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、29 至 30 日（年初二煙花滙演夜—晚市）、2 月 14 日（情人節—晚市）、4 月 18 至 21 日、5 月 11 日、10 月 1 日（國慶日煙花滙演夜—晚市）、12 月 24 至 25 及 31 日，以及所有煙花滙演夜。
2. 優惠不適用於加一服務費、售票活動、特別菜譜、套餐、宴會、其他推廣優惠、會員卡、其他折扣、外賣及歡樂時光時段。
3. 優惠只供每次最多 10 位享用，包括持卡人本人。
4. 優惠只供適用於堂食，需至少提前一天預訂，並視乎座位供應情況而定。
5. 8 位或以上的預訂需支付訂金，詳情請向餐廳職員查詢。
6. 優惠須另收取加一服務費，並以正價計算。
7. 優惠不可與任何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